



「好用錢」簽賬及結單分期現金回贈計劃之條款及細則

1. 「好用錢」簽賬及結單分期現金回贈計劃之推廣期為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3月4日(包括首尾兩天) (「推廣期」)，而並不適用於東亞銀行公司卡、雙幣信用卡 (人民幣賬戶) 及所有附屬卡。
2. "優惠 1": 東亞銀行信用卡主卡持卡人(「持卡人」)於「推廣期間」透過東亞手機銀行申請簽賬及結單分期計劃，並成功申請累積金額達 HK\$10,000 及還款期為 24 個月或以上。

現金回贈如下：

<u>累積分期金額 (HK\$)</u>	<u>現金回贈 (HK\$)</u>
24 個月或以上還款期	
\$10,000 - \$30,000	\$68
\$30,001 - \$50,000	\$188
\$50,001 - \$100,000	\$288
\$100,001 或以上	\$688

3. "優惠 2":只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5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4 日期間未曾成功申請/持有任何結單分期計劃的東亞銀行信用卡主卡持卡人 (「新客戶」)，於「推廣期間」透過東亞手機銀行申請簽賬及結單分期計劃，並成功申請累積金額達 HK\$10,000 及還款期為 24 個月或以上。

現金回贈如下：

<u>累積分期金額 (HK\$)</u>	<u>「新客戶」現金回贈 (HK\$)</u>
24 個月或以上還款期	
\$10,000 - \$30,000	\$50
\$30,001 - \$50,000	\$100
\$50,001 - \$100,000	\$200

每位新客戶於推廣期內最多可享HK\$200現金回贈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

4. 現金回贈將於2026年7月31日或之前存入有關信用卡賬戶，並顯示於有關結單。持卡人之賬戶及有關申請於現金回贈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。持卡人可享之現金回贈由本行全權酌情決定。
5. **以分期金額HK\$500,000及60個月還款期計算，每月平息0.13%的實際年利率相等於3.04%**。實際年利率乃根據《銀行營運守則》之指引計算，並已約至小數後2個位，惟適用於個別客戶的實際年利率或有差異。
6. **享有此計劃之分期將不能享有其他分期計劃之現金回贈。**
7. **手續費豁免只限於登入東亞手機銀行或東亞網上銀行申請之客戶**。如透過電話專線申請，東亞銀行有限公司（「本行」）將收取HK\$50手續費（「手續費」）(適用於分期金額達HK\$1,500)，並以每次成功申請計算。該手續費將於第一期供款直接由東亞銀行信用卡賬戶內扣除。
8. 如您在提取貸款後的7個曆日（“冷靜期”）取消分期貸款並全額償還款項，則不會產生利息和提早還款收費。
9. 申請分期金額最低為HK\$200及須相等於交易全數（以整數金額計算）。
10. 此計劃及其合資格交易受結單分期計劃之條款及細則所約束。
11. 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，應以英文版本為準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